

附件 1

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 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概 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经济商务、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编制和监督实施城镇规划、城乡规划、村镇规划；协调处理规划实施中的重大问题。

2、提出工业化发展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优化，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

3、分析工业经济运行质量和态势，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负责工业和信息业有关工作。

4、提出工业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建设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监督指导工业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的工作。

5、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推动新兴产业、信息服务业和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6、组织实施工业企业能源节约与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政策，组织节能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7、组织协调工业企业融资工作，协调金融机构解决工业企业信贷等工作。

8、指导中小企业发展。推进工业和信息化的管理创新。

9、根据县政府授权，代表县政府对国家出资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

10、承担国有企业改革工作，合理调整国有企业的经济布局 and 结构。

11、代表县政府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监管企业资本金变动、产权（股权）转让及发债方案。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奖惩工作。监管企业的领导班子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纪律检查工作，指导工青妇工作。

12、拟订全县贸易发展规划，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

13、负责全县对外经济合作工作。组织实施招商引资工作。

14、贯彻落实国家粮食（油）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本地区粮食总量平衡和粮食（油）流通布局及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粮食（油）流通行业管理和储备粮管理工作。负责食盐、成品油等行业管理。

15、综合管理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依法开展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监察工作，组织、协调处理重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6、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执行住房政策，负责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拟订住房建设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组织

实施住房保障、经济适用住房和廉租住房相关政策和规划。

17、承担规范住宅和房地产市场秩序的责任，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指导城镇规划区内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转让租赁抵押、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管理、物业管理、住房维修基金管理、房屋征收拆迁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18、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监督指导并管理全县建筑活动，规范建筑市场。指导监督建筑市场准入和清出、工程招投标、工程监理以及工程质量、安全和工程竣工验收工作；监督实施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和相关社会中介组织管理的规章和建设标准定额。负责全县建筑施工企业、建筑装饰企业、建筑安装企业、建筑制品企业、建筑监理单位和检测、实验单位的资质审核并监督管理。组织查处工程质量安全事故。

19、监督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城市园林绿化、亮化工程、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和城建监察工作；负责风景名胜区建设规划的审查报批和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承担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申报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管理城市建设档案。

20、承担规范村镇规划、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组织实施村镇规划、农村及生态移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城乡人居生态环境的改善工作。

21、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

项目，推进城镇建筑节能减排工作。

22、监督管理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及加固工作。

23、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本级
2	泽库县公共住房管理中心
3	泽库县城管监察大队

第二部分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4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64	53.64	
（一）经费拨款收入	65.43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4.79	4.79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预备费			
		二十二. 其他支出	7.00	7.00	
		二十三. 转移性支出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5.4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5.43	65.4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7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65.43	58.43	7.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3.64	53.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9	4.79	
212	01	06	工程建设管理	7.00		7.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65.43	54.32	11.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	基本工资	14.35	14.35	
	2	津贴补贴	25.54	25.54	
	3	奖金	3.72	3.72	
	4	伙食补助费			
	5	绩效工资			
	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	职业年金缴费			
	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	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1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	住房公积金	4.79	4.79	
	12	医疗费			
	13	个人取暖费	1.68	1.68	
	1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4	4.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	办公费	0.9		0.9
	2	印刷费	0.06		0.06
	7	邮电费	0.2		0.2
	8	取暖费			
	9	物业管理费			
	10	差旅费	0.9		0.9
	15	培训费	0.15		0.15
	16	公务接待费	0.09		0.09
	22	福利费	0.01		0.01
	23	工会费	0.8		0.8
	2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25	其他交通费			
	26	税金及附加费用			
	2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		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部门公开表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 算数	1.09	0	0.06	1	0	1

部门公开表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7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注：此表为空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7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4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64
（一）经费拨款收入	65.43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4.79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预备费	
		二十二. 其他支出	7
		二十三. 转移性支出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5.4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5.43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65.43	支 出 总 计	65.43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其中：教育收费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3.64		53.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9		4.79							
212	01	06	工程建设管理	7.00		7.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65.43	53.64	7.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3.64	53.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9	4.79					
212	01	06	工程建设管理	7.00		7.00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其中：教育收费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金额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合计	7.00		7.00							
212	01	06	工程建设管理	7.00		7.00							

第三部分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5.43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24.81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4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9 万元，其他支出 7 万元。

二、 关于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5.43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24.81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201）支出 53.64 万元，占 81.98%；住房保障（221）支出 4.79 万元，占 7.32%；其他支出 7 万元，占 10.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01）行政运行（01）2017 年预算数为 53.64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7.02 万元，增长 13.1%。主要是人员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2017 年预算数为 4.79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2 万元，增长 25%。主要是人员增加。

三、关于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8.4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保险补助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

公用经费 11.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09 万元，比调整后的 2016 年“三公”经费减少 0.0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6 万元，减少 0.03 万元。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6 年减少主要是“三公”经费相应减少。

五、关于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

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4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9 万元，其他支出 7 万元。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65.43 万元。

七、关于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收入预算 65.43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八、关于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 2017 年支出预算 65.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43 万元，占 89.3%；项目支出 7 万元，占 10.7%。

九、关于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 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01）工程建设管理（06）2017 年预算数为 7 元，比 2016 年增加 0 元，无变化。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机关运行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3.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02 万元,增长 13.1%,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7 年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底,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共有车辆 1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 年泽库县经商信息化和住房城乡建设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

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

的基本支出。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指用于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监事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三）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保障粮油事务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

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